黄山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发布黄山毛峰、祁门

红茶和太平猴魁统一开采日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农业农村（水利）局（黄山区茶产业促进中心、歙县歙茶产业发展中心）：

根据《黄山市传统名茶保护条例》要求，我局特制定黄山毛峰、祁门红茶和太平猴魁统一开采日发布方案，请各地遵照执行。

2025年3月19日

黄山毛峰、祁门红茶和太平猴魁

统一开采日发布方案

为打造黄山传统名茶品牌形象，提升知名度和美誉度，推动黄山传统名茶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根据《黄山市传统名茶保护条例》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发布依据

《黄山市传统名茶保护条例》第十七条：黄山传统名茶的鲜叶开采日根据当年群体种茶叶生产状况和天气情况确定，由市人民政府统一发布。

二、开采标准

开采期是指每年第一批鲜叶采摘的日期。其中，黄山毛峰和祁门红茶开采标准为茶园中5%以上的芽叶符合一芽一叶标准；太平猴魁开采标准为茶园中10%以上的芽叶符合一芽二叶开展。

三、观测茶园

根据黄山毛峰、祁门红茶和太平猴魁茶主要产地分布，选取以下茶园作为观测茶园。

**（一）黄山毛峰开采观测茶园。**黄山区汤口镇马鞍岗茶园、黄山区耿城镇大洋湖茶园、徽州区富溪乡谢裕大茶观园、徽州区杨村乡浮溪人家苦竹潭茶园、歙县许村镇山里山茶园、歙县璜田乡华梁茶园、黟县五溪山茶园、休宁县流口镇茗洲村茗洲茶园、休宁县渭桥乡上演村碧云基地茶园。

**（二）祁门红茶开采观测茶园。**祁门县新茗堂红旗岭茶园、历口镇西塘茶园、柏溪乡白塔茶园、历口镇环砂茶园、黟县宏村镇古溪工区茶园。

**（三）太平猴魁观测茶园。**黄山区新明乡猴坑村虎形山茶园、黄山区新明乡猴坑村猴村村民小组苦竹垅茶园、黄山区猴坑村颜家村民小组四方块茶园。

四、发布路径

名茶开采前，由各区县茶业主管部门商气象部门研判，依据观测茶园实际生长情况和气象变化因素，确定开采日期范围。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市农业农村局，由市农业农村局上报至市政府。名茶开采日由黄山日报和黄山市人民政府公众号及“中国名茶之都”视频号等媒体对外共同发布。

五、有关要求

茶园观测任务由所属区县茶业主管部门负责，并在开采期确定后前三天将有关情况及时上报至市农业农村局（联系人：王薇，联系电话：2322303）。